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度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度预算报表

- 一、2018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18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2018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2018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2018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2018年预算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 七、2018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八、2018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第三部分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是宝山区建设和交通委员会下属的事业单位，级别相当于正科级，经费形式为财政差额拨款。

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区内燃气设施改动、燃气供气站点、燃气器具安装维修等事项的审批和管理。
2. 负责区内燃气设施建设、燃气事故处置应急预案等事项的备案和管理。
3. 负责区内燃气供气的行政监督、检查与协调。
4. 负责对区内燃气市场的监管、对燃气设施设备的保护，依法对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
5. 负责对区内燃气事故进行调查处理，参与突发事件预案制定和应急处置。
6. 负责对区内燃气企业进行业务指导，督促落实安全责任。
7. 负责编制本行政区域的燃气发展规划。
8. 负责区内安全和节约使用燃气的宣传。
9. 承办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设3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燃气稽查科、燃气管理科。

第二部分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度预算报表

1、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5390948.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		二、国防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965.24	480965.24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777.52	143777.52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24660264.92	24660264.92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05941.28	105941.28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5390948.96	支出总计	25390948.96	25390948.96	

2、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执行数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18年预算数比2017年执行数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1,892.20	480,965.24	470,965.24	10,000.00	139,073.04	40.68%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1,892.20	480,965.24	470,965.24	10,000.00	139,073.04	40.6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000.00	57,200.00	47,200.00	10,000.00	9,200.00	19.1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1,348.00	302,689.44	302,689.44		121,341.44	66.91%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544.20	121,075.80	121,075.80		8,531.60	7.5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197.30	143,777.52	143,777.52		9,580.22	7.14%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4,197.30	143,777.52	143,777.52		9,580.22	7.1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197.30	143,777.52	143,777.52		9,580.22	7.1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01,311.64	24,660,264.92	2,151,315.92	22,508,949.00	3,558,953.28	16.87%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1,101,311.64	24,660,264.92	2,151,315.92	22,508,949.00	3,558,953.28	16.87%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1,101,311.64	24,660,264.92	2,151,315.92	22,508,949.00	3,558,953.28	16.87%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10,000.00					
215	06		安全生产监管	310,000.00					
215	06	06	应急救援支出	31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257.00	105,941.28	105,941.28		9,684.28	10.0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6,257.00	105,941.28	105,941.28		9,684.28	10.0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6,257.00	105,941.28	105,941.28		9,684.28	10.06%
合计				21,983,658.14	25,390,948.96	2,871,999.96	22,518,949.00	3,407,290.82	15.50%

3、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9999.96	2269999.96	
301	01	基本工资	312132.00	312132.00	
301	02	津贴补贴	53520.00	53520.00	
301	07	绩效工资	1200595.00	1200595.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689.44	302689.4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21075.80	121075.80	
301	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777.52	143777.5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68.92	30268.9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05941.28	105941.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1200.00		551200.00
302	01	办公费	90000.00		90000.00
302	05	水费	5000.00		5000.00
302	06	电费	20000.00		20000.00
302	07	邮电费	15000.00		150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75000.00		75000.00
302	11	差旅费	10000.00		1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5000.00		15000.00
302	16	培训费	10000.00		1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0.00		3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5000.00		15000.00
302	29	福利费	43200.00		4320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000.00		540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78000.00		780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000.00		118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00.00	50800.00	
303	02	退休费	47200.00	4720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600.00	36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	06	大型修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2871999.96	2320799.96	551,200.00

4、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7年预算数						2017年 机关运行 经费 预算数	2017年执行数						2018年预算数						2018年 机关运行 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 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 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 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			
			小计	购置 费	运行费					小计	购置 费	运行费				小计	购置 费	运行费	
5.70	0.00	0.30	5.40	0.00	5.40	0.00	5.42	0.00	0.02	5.40	0.00	5.40	5.68	0.00	0.28	5.40	0.00	5.40	0.00

6、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5,390,948.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390,948.96	二、国防支出	
2. 政府性基金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教育支出	
三、其他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四、结余结转收入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965.24
2. 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777.52
3.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24,660,264.92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105,941.28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其他支出	
收入总计	25,390,948.96	支出总计	25,390,948.96

7、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余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965.24	480,965.24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0,965.24	480,965.2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200.00	57,2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2,689.44	302,689.4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075.80	121,075.8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777.52	143,777.5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777.52	143,777.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777.52	143,777.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660,264.92	24,660,264.92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660,264.92	24,660,264.92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660,264.92	24,660,264.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41.28	105,941.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41.28	105,941.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941.28	105,941.28						
合计				25,390,948.96	25,390,948.96						

8、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965.24	470,965.24	10,000.00
208	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80,965.24	470,965.24	10,00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200.00	47,200.00	10,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2,689.44	302,689.4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075.80	121,075.8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3,777.52	143,777.5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3,777.52	143,777.5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3,777.52	143,777.5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660,264.92	2,151,315.92	22,508,949.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660,264.92	2,151,315.92	22,508,949.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660,264.92	2,151,315.92	22,508,94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41.28	105,941.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41.28	105,941.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941.28	105,941.28	
合计				25,390,948.96	2,871,999.96	22,518,949.00

第三部分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25,390,948.96元。收入25,390,948.96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0,965.24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43,777.52元、城乡社区支出24,660,264.92元、住房保障支出105,941.28元。

二、关于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25,390,948.96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加2,499,847.63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两项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燃气突发事件抢险救援费”和“液化气行业常态化管理隐患排查费”，另今年“淞南、大场地区老公房燃气内管改造工程”项目资金较上年也有所增长。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2018年财政拨款支出总预算为25,390,948.96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0,965.24元，占支出预算的1.8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43,777.52元，占支出预算的0.57%；城乡社区支出24,660,264.92元，占支出预算的97.12%；住房保障支出105,941.28元，占支出预算的0.42%。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事业单位离退休2018年预算数为57,200.00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加9,200.00元，增长19.1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体检费的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18年预算数为302,689.44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加121,341.44元，增长66.91%，主要原因是2017年有部分支出为其他资金，而2018年支出全部为财政拨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18年预算数为121,075.80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加8,531.60元，增长7.5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产生的差额；事业单位医疗2018年预算数为143,777.52元，比2017年执行数增加9,580.22元，增长7.1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产生的差额；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2018年预算数为24,660,264.92元，较2017年执行数增加3,558,953.28元，增长16.87%，主要原因是2017年有部分项目为其他资金支出，2018年支出全部为财政拨款，同时新增了2个项目；住房公积金2018年预算数为105,941.28元，较2017年执行数增加9,684.28元，增长10.0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产生差额。

三、关于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71,999.96元，其中：人员经费2,320,799.96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551,200.00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关于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5.6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2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40万元。2018年“三公”经费比2017年预算减少0.02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逐年减少。

五、关于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六、关于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5,390,948.96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80,965.24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43,777.52元，城乡社区支出24,660,264.92元，住房保障支出105,941.28元。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收支总预算为25,390,948.96元。

七、关于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收入预算为25,390,948.96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25,390,948.96元，占100%。

八、关于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支出预算为25,390,948.96元，其中：基本支出为2,871,999.96元，占11.31%；项目支出为22,518,949.00元，占88.69%。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未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为2102.4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5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987.9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10.00万元。

2018年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2102.47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宝山区燃气管理所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无。宝山区燃气管理所2018年未安排购置车辆或单位价值50~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8年宝山区燃气管理所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251.89万元。

宝山区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宝山区燃气管理所			
项目名称	淞南、大场地区老公房燃气内管改造工程		
项目类型	区委区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宝山区地区老公房燃气安装大都在八、九十年代，燃气内管已经使用了二十多年了，由于当时使用的管材质差及居民使用煤球炉的废气侵蚀，大部分燃气内管被腐蚀，呈老化状态。每年发生因为燃气内管腐蚀燃气泄漏事故，给居民带来生命及财产损失。		
立项依据	宝山区燃气专项规划。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1、燃气管道本质安全的需要；2、燃气安全管理的需要；3、防范燃气事故的需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严格执行招投标或政府采购制度；2、健全各司其职，共同推进机制；3、实施工程监理，全程管控手段；4、严格竣工验收，全面资料汇总。		
项目总预算（元）	20,081,349	项目当年预算（元）	20,081,349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淞南、大场地区老公房燃气内管改造		20,081,349
项目实施计划	1、2018年1、2月工程通过政府采购进行招标。2、2018年3月召开街道、燃气公司、物业公司、派出所、居委会、楼组长等协调会，做好燃气内管建造宣传工作；3、2018年4月至10月底进行施工，监理公司、市北燃气公司全程监控；4、年底竣工验收。		
项目总目标	宝山区燃气内管改造“十三五”期间，到2020年共计完成八万户的燃气内管的改造。		
年度绩效目标	2018年淞南、大场地区老公房共计20286户居民家中燃气内管改建，整个改建工程实行当年开工，当年完工。每户居民家中燃气内管改建当天开工当天完工。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实施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概预算编制准确性	大于90%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施工安全事故发生率	=0.00%	
	区级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预算执行率	=100.00%	
	专款专用率	=100.00%	
	配套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采购监督有效性	有效	
产出目标	配套资金到位及时性	及时	
	专款专用率	=100.00%	
效果目标	报修率	低	
	降低事故隐患	高	
	居民满意度	大于80%（含）	
影响力目标	资产产权明确性	明确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源结构合理性	合理	
	后期维护制度健全性	健全	
	信息共享时效性	有效	
备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专业会议、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